

為何要制定 私立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條例？

教育部
106.11.23



教育現場的困境

少子女化現象影響
到高等教育時...



➔ 私立大專校院所受衝擊影響最大

條例內容

維護教職員工
權益

保障學生
受教權益

建立學校
轉型機制

維護退場學校
財產公共性

強化專案
輔導學校
監督機制

設置大專校院
轉型及退場基金

轉型
是什麼？

因應少子女
化趨勢，重
新定位校務
發展目標

設立其他教育階段學校

改制

調整營運模式

拓展回流教育生源

結合地方產業特色培養專才

轉型

專案輔導學校

受行政監督及
教學品質查核

- 設校基金及不動產辦理信託
- 公告財務資訊
- 加派公益董事及監察人

退場 是什麼？



先輔導 後退場

是否
改善

有

持續辦學或轉型發展

無

退場

停招停辦計畫

〈退出學校型態〉

改辦其他教育事業

改辦其他文化事業

改辦其他社福事業

改辦後一定期限
內財產信託

解散清算贖餘財產

所在地縣市政府

大專校院轉型及
退場基金

**三年未完成退場
命解散**



基金用途做什麼？

補助學生所需補救教學費、住宿交通費、生活津貼、他校教師支援授課鐘點費等。

補助

融資

學校轉型或退場，教職員工退休或資遣所需費用。

**積極維護
學生與教
職員權益**

**大專校院轉型
及退場基金**

定條例 保權益 維持公益 活化資源



- ✓ 調整營運模式發展多元面向。
- ✓ 改辦其他教育、文化及社會福利事業。

保障學生受教權

- ✓ 協調鄰近學校開班授課。
- ✓ 協助轉學安置作業並補助相關費用。

維護教職員權益

- ✓ 輔導轉介適當工作，或參與就業訓練。
- ✓ 由基金融資欠薪、退休或資遣所需費用。
- ✓ 積欠教職員工之薪資等列為優先債權。